

金融概论

主编 金德浩

吉林大学出版社

金融概论

吉林大学出版社

金融概论

主编 金德浩

责任编辑：阮碧纯

封面设计：孙鸿

吉林大学出版社出版
(长春市东中华路 29 号)

吉林省新华书店发行
吉林农业大学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1993 年 2 月第 1 版

印张：10

1993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247 千字

印数：1—5000 册

ISBN 7-5601-1323-0/F·297

定价：6.30 元

前 言

多年来，我们一直在寻找适合高等院校财经类非金融专业教学所需要的金融学教材，但始终没能找到这样一本比较理想的教材。本书就是在这种情况下，从我们自身教学的需要出发，同时面向全国经济类高等院校的非金融专业的教学需要而写的一本综合性金融学教材。

金融这个特殊领域，在现代经济社会中显得越来越重要。金融是由货币流通、信用活动以及与之相关的经济活动综合而形成的概念，是货币经济的总称。它囊括了货币的发行与回笼，存款的吸收与付出，贷款的发放与回收，金银、外汇的买卖，有价证券的发行、认购与转让，以及保险、信托、国内国际的货币结算等各种货币活动。金融的祖先——货币，它在商品经济的土壤上刚刚破土而出的时候，只不过是作为一般等价物，充当商品交换的媒介。然而，它演进到今天，以金融面貌出现于经济社会的时候，它已渗透到社会再生产的各个领域和社会经济生活的方方面面，成了启动和运载经济的经济，成了商品经济的血液和血脉，成了社会生产的第一推动力，支撑着全社会商品经济的命运。在世界各地都可以看得到，哪里商品经济兴旺发达，那里就一定有活跃的金融；哪里有活跃的金融，那里的经济就有生气。可以说，在现代经济社会里，金融这个特殊的经济在很大程度上决定着一个国家、一个地区经济的兴衰，它可以把一个国家、一个地区的经济搞活，也可以使一个国家、一个地区的经济滞呆、萎缩直至窒息。因此，我们现在的经济工作者，不论做哪一种经济工作都必须了解和掌握一定的金融理论和金融业务知识，否则就很难成为一个真正称职的经济工作者。

经济类高等院校是培养高级经济工作者的学府。在经济类高等院校培养的学生,不论是金融专业的学生还是非金融专业的学生,都必须让他们了解和掌握较多的金融理论和金融业务知识。要做到这一点,必须要有符合各自专业培养目标的金融学教材。

货币——金融已有悠久的历史。在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中,无数的中外有识之士看到了货币、金融在人类生存发展中所显现的越来越巨大的影响,以毕生的精力去研究货币、金融,给后人留下了许多宝贵的货币经济理论。特别是伟大的马克思,他在研究资本主义经济过程中,对货币的“源”和“流”做了精辟的分析,创立了马克思主义的科学货币经济理论。前人给我们留下来的货币、金融理论是很丰富的。从建国后开始,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国经济、金融界和理论工作者、教学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共同配合,以马克思主义的货币经济理论为基础,结合我国金融工作的实践,并吸收历史和国外有益的经验 and 做法,撰写了许多金融方面的论著和供高等院校教学用的教材。然而,在金融学科的教材建设上,过去人们的注意力一般都集中于建设金融专业的金融系列教材方面,而对非金融专业的金融学教材建设没有引起应有的重视。所以,现已问世的金融方面的教材,就金融专业而言,虽然业已形成系列教材,但财经类非金融专业却找不到适合本专业教学需要的一本比较理想的教材。

过去我校非金融专业采用《货币信用学》。由于它是用于金融专业讲授金融专业基础理论课的教材,所以,在货币、信用的基础理论和历史知识方面倾斜的过多,很少涉及我国现实金融业务。对非金融专业来说,由于课时受限,只讲这一门,不讲别的金融课,容易把学生的思维带进变化无穷的货币,信用的演变过程和浩瀚的金融基础理论知识之中,使学生如同进入历史或知识的“迷宫”不能自拔,不能让学生的思维很快回到我国改革、开放的现实经济生活

中来。所传授的知识就其应用性而言，其效果实在不甚理想。教学的实践反复敲醒我们应尽快以适合财经类非金融专业教学需要的综合性金融学教材取代金融专业系列教材中某一内容单一的教本。

作为适合财经类非金融专业的金融学教材应当是一个什么样的教材呢？根据我们教学实践中的体会，这个教材应当是：金融理论和金融知识的覆盖面大、内容精炼、重点突出、联系实际紧密、应用性强的综合性教材。而且在教材的组织上必须处理好三个关系：第一，处理好历史与现实的关系。在教材中简单的抛弃或割断历史是不对的，但绝不可被历史过程缠住。而对历史应当抓住其“源”，对其“流”，一掠而过，尽快进入现实，历史只做“镜子”，主要阐述现实我国的金融理论和实践。第二，处理好本国与外国的关系。科学不能分国界，在教材中适当介绍国外有用的东西是必要的，但是各国有各国的国情，国外的东西不宜讲的过多，主要还是应讲我国的金融理论和实践。第三，处理好理论与实际的关系。在教材中应当有一定的理论阐述，但应当把理论与实际紧密结合起来，让理论为现实服务，即在一定理论指导下，重点阐明在我国经济改革、开放中所实行的金融经济政策和正在开展着的金融工作的实际。我们这本书就是本着上述指导思想编写的。在编写过程中，凡是涉及金融发展历史和外国金融工作的经验及做法，本着“厚今薄古”、“主辅有别”和“古为今用”、“外为中用”的精神，采取有取有舍的办法，实行高度浓缩；凡是涉及金融理论，本着“以理论指导实践”、“理论为现实服务”的精神，紧密联系实际，阐明最基本的原理，着重介绍和阐述我国的现行金融方针、政策、制度，以及我国各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的性质、职责、基本业务。同时注意了作为一门综合性金融理论和金融业务知识的金融学教材，在其结构的安排上尽量做到全面、系统、完整，既要考虑金融理论和金融业务知识的覆盖面，又要努力做到内容精炼、重点突出，该让学生掌握而且必

须掌握的重点金融理论和现实金融业务，则不惜篇幅较详细、深入地进行阐述。

当初我们考虑到，根据我们的水平要编写出这样一本有较高水准的适合财经类非金融专业需要的金融学教材不能设想一举而成。因此，本书的编写和问世经过了这样几个过程：一是搜集、学习和消化有关国家的金融方针、政策、制度以及有关专家的论著、相关教材，为编写做准备；二是在做好一定准备的基础上，先写出内部试用教材，通过内部发行，在校内外试用两年多；三是经过两年多的试用过程，在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对原试用教材进行调整、补充和全面修改。本书尽管经过这样几个过程，但是，仍难以跟上改革中金融事业不断发展变化的新形势。为此，用这本教材时，应注意随时补充在改革中不断出现的新鲜经验和做法，以弥补本书的不足。

金德浩

1992年6月15日

目 录

前 言

第一章 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下的货币

- 第一节 货币的一般概述 1
- 第二节 我国人民币的性质、职能和作用 8
- 第三节 我国社会主义货币制度 17

第二章 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下的信用

- 第一节 信用的一般概述 24
- 第二节 我国社会主义信用的性质和作用 30
- 第三节 我国社会主义的信用形式 36
- 第四节 利息和利息率 45

第三章 货币流通及其规律

- 第一节 货币流通形式 52
- 第二节 货币流通规律 59
- 第三节 货币的投放与回笼 64

第四章 我国社会主义银行金融组织体系

- 第一节 银行的产生与发展 69
- 第二节 我国社会主义银行金融组织体系 73
- 第三节 我国社会主义银行的地位与作用 80

第五章 中央银行

- 第一节 我国中央银行的建立 86
- 第二节 我国中央银行的性质和职责 92

第三节	我国中央银行的资金运行	94
第四节	我国中央银行的货币发行	98
第五节	我国中央银行的货币政策	102
第六章	专业银行	
第一节	我国专业银行的恢复和建立	111
第二节	我国专业银行的性质和职责	115
第三节	我国专业银行的基本业务	117
第四节	我国专业银行贷款的发放和回收	133
第五节	我国专业银行经营业务的分工与交叉	145
第七章	综合银行	
第一节	交通银行	150
第二节	中信实业银行	165
第八章	非银行金融机构	
第一节	我国非银行金融机构的恢复和发展	168
第二节	保险公司的基本业务	173
第三节	信托组织的基本业务	186
第四节	信用合作社的主要业务	194
第九章	银行的营运计划	
第一节	全社会信用规划	199
第二节	信贷计划	201
第三节	现金计划	208
第四节	财务计划	214
第十章	我国的金融管理体制	
第一节	我国传统金融管理体制的基本特征	235
第二节	我国金融管理体制的改革	240
第三节	我国金融管理体制改革的深化	249

第十一章 金融市场

第一节 金融市场的概念、分类及作用	263
第二节 金融市场的交易	268
第三节 我国金融市场的现状及今后的发展	273

第十二章 我国对外金融关系

第一节 我国的国际收支	282
第二节 人民币汇价	286
第三节 外汇管理	289
第四节 外资的利用	292
第五节 对外结算	302

附录

(一)1971——1990 年国家银行信贷资金平衡表	304
(二)1978——1990 年国民经济主要指标	307

后记	308
----------	-----

第一章 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下的货币

第一节 货币的一般概述

一、货币的产生和发展

货币的产生已经有几千年历史了，它既不是某个人的发明创造，也不是众人协议的结果，更不是国家权力的产物，而是在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产生与发展的漫长历史进程中伴随着商品价值表现形式的变化，即经历了从简单价值形式发展为扩大价值形式，再发展为一般价值形式和货币价值形式的过程中产生与发展的。正如马克思所指出：“货币是以商品交换发展到一定高度为前提的”。^①

翻开货币的发展史，在商品经济的发展中，随着商品价值表现形式的变化，世界各国的货币形态也都在变化。迄今，已问世的货币形态主要有以下几种：

（一）实物货币

实物货币是指在商品流通中以实物充当一般等价物，扮演货币角色的特殊商品。在中外历史上充当货币的实物很多。在中国历史上曾充当过货币的实物有龟壳、海贝、蚌珠、皮革、齿角、猎器、米粟、布帛、农具等。实物货币由于自身的缺陷，在使用中有很大的局限性。作为货币的物质，在客观上要求它具有普遍的承度性、稳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93页。

定性、统一性、可分性、轻便性、耐磨性等特点。但是，实物货币，一般形体各异，不易分割，不便携带，价值含量少，数量大，不能成为理想的交易媒介，难以满足交换需要。因此，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各种金属的出现和熔炼技术的发明，实物货币逐渐被金属货币所取代。

（二）金属货币

金属货币是指以金属作为货币材料，并铸成一定形状的货币。金属货币较实物货币更具有担当货币物质的特征。中国是最早使用金属货币的国家之一。秦始皇统一中国后，开始铸造圆形方孔铜钱。这种铜钱在中国流通 2000 多年。

在货币史上，以贵金属——黄金作为货币的材料，是金属货币发展的鼎盛时期。金属货币流通到一定历史阶段，出现了以黄金作为本位的货币。最早实行金本位货币制度的国家是英国。英国早在 13 世纪中叶就有了金币铸造，到 1846 年就开始实行了金本位货币制度。

金属货币虽然比实物货币优越得多，但它也存在着在流通中发生磨损，不能保证长久保持足值的问题。这就给控制铸币垄断权的统治者以可乘之机。统治阶级国家乘这个空隙实行铸币变质政策，有意铸造不足值的货币搜刮民财。加之，随着商品流通规模的扩大，只靠金属货币难以满足日益扩大的商品交换的需要，金属货币也逐渐被纸币或信用货币所取代。

（三）纸币

纸币亦称代用货币，它是由国家发行，并强制流通的价值符号。纸币本身的价值大大低于其票面标价的价值，故习惯上说纸币本身没有价值。纸币的产生同货币执行流通手段职能相联系，又与统治阶级国家实行货币贬值政策相关联。货币进入商品流通领域，它首先以商品交换的媒介面貌出现，即发挥流通手段的职能。作为媒介

物的铸币，在不断流通中，必然会发生逐渐磨损而减轻其重量，成为不足值的货币。然而，商品交换者出售商品换回货币是为了购买其它商品，货币只是在他手中停留一个短暂时间，他所关心的只是能否用其手中货币再买到东西，并不介意货币材料本身是否足值。因此，不足值的铸币在一定限度内仍按足值铸币充当流通手段。不足值的铸币在转瞬即逝的商品交换中能照常流通这一特点，在客观上提供了可用象征铸币的其它价值符号来代替铸币的可能性。在这种情况下，统治阶级，先以铸造成色低，重量轻或贱金属铸币替换足值铸币，进而利用国家政权的权力发行没有内在价值的纸币来取代铸币，并通过强行流通和使用来迫使社会公认，这就使以象征铸币的符号取代铸币的可能变为现实。

中国是世界上最早使用纸币的国家。公元 11 世纪，北宋的交子可以说是比较典型的纸币。它是由国家印制、强制行使货币职能的不兑现的货币符号；其后的元、明、清发行的宝钞，也属于比较典型的纸币。若向前追溯，远在公元前 100 多年，汉武帝创行的白鹿皮币，已具有纸币的性质。

（四）信用货币

信用货币是指在商品流通中以票据充当支付手段的货币形式。信用货币有银行券、汇票、期票、支票等形式。马克思指出：“信用货币是直接从货币作为支付手段的职能中产生的，而由出售商品得到的债券本身又因债权的转移而流通。”^①。真正的信用货币不是以货币流通（不管是金属货币还是国家纸币）为基础，而是以汇票流通为基础。”^②

信用货币是商品货币经济发展的必然产物，是金属货币制度崩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集，人民出版社 1972 年版，第 160 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5 卷，人民出版社 1972 年版，第 451 页。

溃的直接后果。在金属铸币流通的情况下，货币数量的增加，在币材来源上受到金银产量的限制，难以满足商品流通规模日益扩大的需要；在纸币流通的条件下，由于货币分布的不均等原因，也难以随时满足商品流通的需要。与此同时，伴随着商品货币经济的发展及各种信用制度的日益发展，货币作为支付手段的职能日益深化。在这种情况下，信用货币就应运而生，并乘机得到巩固和发展。

信用货币有一种独特的流通形式。例如，商品生产者甲将一宗货物赊给商品生产者乙。乙开出一张3个月后付款的期票交给甲，甲在期票上背书以示承担债务并用它再向商品生产者丙购买商品。丙同样以背书方式将期票作为支付手段向商品生产者丁购买商品。3个月后，乙将现款偿付给期票的最后持有人，同时收回期票。在其交易中，体现着债权人与债务人信用关系的期票，代替货币去流通了。

二、货币的本质

从货币产生和发展的过程来看，货币的本质属性是一般等价物，这是毋庸置疑的。但是，就如何表述货币的本质问题，目前在学术界尚有一定的争论。有人认为，货币既是一般等价物，又是一定的生产关系的体现，它在承认货币是一般等价物的同时，更进一步说明了货币的社会属性，即它所体现的生产关系。还有人认为，因为一般等价物不是货币的自然属性而是它的社会属性，是社会生产关系的体现，所以在表述货币本质时，只说货币是一般等价物即可，而不必要再加上“体现生产关系”这层表述了。

以上两种观点各有各的道理，但我们认为，根据马克思关于“货币不是东西，而是一种社会关系”^①的论述，对货币的本质，还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119页。

应该表述为：货币是一般等价物，货币体现一定的生产关系。

历史的实践证明，虽然自从有了商品经济就产生了货币，但是在不同的社会形态中，货币体现出不同的生产关系，在前资本主义社会，货币成为奴隶主占有、剥削奴隶或封建主剥削农民的重要工具之一；在资本主义社会，货币更是赤裸裸地成为资本主义剥削的第一工具。可见在上述的种种私有制社会中，货币都体现出一种私有制下的剥削与被剥削的生产关系。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由于实行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货币已主要成为核算社会劳动、配置物资资源，进行按劳分配的必要工具，体现了社会主义的新型生产关系。

三、货币的职能

货币的职能是货币作为一般等价物所固有的功能。货币具有五种职能。

(一) 价值尺度职能，

货币在表现商品的价值并衡量商品价值量的大小时，即执行着价值尺度的职能。价值尺度职能是货币的基本职能之一。马克思指出：“金的第一职能是为商品世界提供表现价值的材料，或者说，是把商品价值表现为同名的量，使它们在质的方面相同，在量的方面可以比较。因此，金执行一般的价值尺度的职能，并且首先只是由于这个职能，金这个特殊的等价商品成为货币。”^①

货币本身也是商品，所以它能衡量、表现其它商品的价值，具体来说，货币执行价值尺度的职能是通过价格来表现的，如一件衣服值 20 元，20 元表现了一件衣服的价值，这时货币执行了价值尺度职能。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人民出版社 1972 年版，第 112 页。

货币在执行价值尺度职能时，并不需要现实的货币，只要有观念上的货币即可。因为此时尚未实现商品的价值，只是为商品标价。但是观念上的货币是以现实货币为基础的，是以现实的货币来反映的。

（二）流通手段职能

货币在商品流通中充当商品交换的媒介时，则执行流通手段职能。货币产生以前，商品交换是直接的物物交换。而有了货币以后，商品生产者先把商品同货币相交换，然后再用货币去交换其它商品。这种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叫商品流通。在商品流通中，货币充当交换的媒介时，货币就发挥了流通手段职能的作用。

流通手段和价值尺度是密切联系的：价值尺度是把商品的价值表示出来（价格），为实际流通做准备；流通手段是货币充当媒介使商品交换变为现实。二者均为货币的基本职能。货币的流通手段和价值尺度的不同在于执行价值尺度职能时并不需要现实的货币，而执行流通手段职能时却需要现实的货币，因为观念上的货币买不到任何商品。

值得注意的是，货币在执行流通手段职能时，只是起一种媒介作用。人们关心的是它能否发挥媒介作用而不是需要它本身。所以，这个媒介只是交换的手段而不是目的，只要它能充当交换媒介即可，于是就产生了用不足值的金属铸币或者完全没有内在价值的货币符号来代替有真实价值的货币执行流通手段职能的可能性。当今世界的纸币，就是在这种可能性下，由不足值铸币流通到国家强制发行纸制的价值符号变为现实。

（三）支付手段职能

当货币作为交换价值独立存在，并进行单方面的价值转移时，则执行了支付手段的职能。在信用买卖商品的情况下，商品的出卖和价值的实现相分离，即商品已经卖了，但出卖者并未能同时得到货

款，这时的出售者就是债权人，购买者则为债务人；等到了规定的付款时间时，购买者（债务人）将货款付给出售者（债权人），这时所支付的货币没有同时与商品对流，只是对前一个交换的过程的补充。这时货币作为交换价值表现为单方面的价值转移，执行支付手段的职能。

货币作为支付手段，最初主要是为商品流通服务。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逐渐扩大到商品流通范围以外，被广泛地用于支付地租、赋税、工资和偿付其它劳动报酬方面。

（四）贮藏手段职能

货币退出流通界而处于静止状态时，则执行着贮藏手段职能。在商品流通过程中，当商品持有者出卖商品取得货币以后，没有继续去购买商品，而是把货币贮存起来，使它退出了流通界处于静止状态，这时货币就发挥了贮藏手段职能。货币贮藏的实质就是利用货币来积累和贮存价值。货币之所以能执行这一职能，是因为它是一般等价物。它能随时转化为任何商品，是社会财富的一般代表，掌握一定数量的货币就等于掌握了相应的财富。

△ 货币执行贮藏手段职能，与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不同。作为价值尺度，可以是观念上的货币；作为流通手段，可以用货币符号来代替；但作为贮藏手段的货币，一般来说是实实在在的有价值的货币。钱。

（五）世界货币职能

货币在世界市场上作为一般等价物发挥作用时，就执行了世界货币的职能。货币在执行这一职能时，要求用货币本体并按实际重量发挥作用，即只能以贵金属（例如黄金和白银的条块形态），不能采取在国内流通的铸币或纸币形态。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的：“货币一越出国内流通领域，便失去了在这一领域内获得的价格标准、铸币、辅币和价值符号等地方形式，又恢复原来的贵金属块的形式”。“金